

# 2014 年浙江省绍兴市政府工作报告

## ——2014 年 2 月 18 日在绍兴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上

绍兴市市长 俞志宏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绍兴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3 年主要工作

过去一年，在中共绍兴市委的领导下，市政府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各项方针、政策，紧紧围绕市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积极进取、扎实工作，保持了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3967 亿元，增长 8.5%；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93 亿元，增长 10.3%；固定资产投资 2002 亿元，增长 16.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18 亿元，增长 13.8%；外贸出口 279 亿美元，增长 9.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0454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9618 元，分别增长 9.6%和 10.8%；居民消费价格上涨 2%；城镇登记失业率 2.9%；人口自然增长率 0.05%。；预计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为 2.1%。其中，生产总值增幅低于预期 0.5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收入增幅分别低于预期 0.4 和 0.2 个百分点，其他主要预期目标如期完成。

一年来，我们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务实创新、惠民利民”工作基调，突出抓了以下六方面工作。

（一）力促经济平稳运行。坚持把稳增长摆在重要位置。大力推进有效投资，建立产业项目准入评估、政府投资项目监督审核等制度，加强项目建设的协调和督查，完成工业投资 999.8 亿元，增长 13.4%；实际利用外资 8.1 亿美元，同比下降 15.3%；引进越商回归资金 159.6 亿元，按同口径比上年增加 35.3 亿元。完善稳定出口扶持政策，组织 3000 多家企业参加 500 多场展会。制定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电子商务交易额 99.7 亿元，是上年 2.1 倍。改造提升农贸市场和商品交易市场，7 家专业市场入选中国百强。切实加强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保障，消化批而未供土地 2.3 万亩，盘活存量土地 1.5 万亩，创建成为全省唯一的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市；加快金融服务创新，开展金融助推转型升级五大行动，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512 亿元，实现直接融资 369 亿元；精心举办“名士之乡”人才峰会等系列活动，引进各类人才 4.8 万人。

（二）深入推进转型升级。积极构建以十大产品为重点的现代产业体系，大力推进腾笼换鸟、机器换人、电商换市、空间换地，着力培育名企、名品、名家。全面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新三百推进计划”，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由 25.6%提高到 27.7%。深入实施“双百技改”工程，改造提升纺织等传统产业。扎实推进现代服务业“310 工程”，实施 144 项重点项目，新增省级集聚示范区 3 家，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42.1%，同比提高 1 个百分点。积极培育新兴市场主体，完成“个转企”12314 家、“小升规”616 家。成功创建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城市，启动镜湖旅游综合体、柯桥金沙·东方山水、上虞杭州湾旅游商贸综合体等项目建设，实现旅游总收入 584 亿元，增长 15.4%。加快现代农业园区十大重点工程建设，投入资金 10.3 亿元。新建粮食生产功能区 12.6 万亩，粮食产量实现“十连增”。会稽山古香榧群被联合国列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积极推进“八倍增、两提高”科技服务专项行动，成为全省首批创新型试点城市，通过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城市验收，连续九次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称号。严格用能总量和强度“双控”，淘汰 267 家企业落后产能，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7.6%。

（三）开启城市发展新篇。实施部分行政区划调整，撤销绍兴县、上虞市，分别设立柯桥区、上虞区，市区面积扩大到 2942 平方公里，人口达到 216 万。同步推进市直开发区体制调整，镜湖新区逐步归入越城区管理，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面积大幅增加，滨海新城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升级为国家级开发区。嘉绍大桥、杭甬高铁绍兴北站和上虞北站、铁路货运东站、快速公交 1 号线等重大工程建成投用，杭甬运河全线通航。加快推进中心镇培育，明确 17 个小城市培育试点镇功能定位。扎实开展美丽乡村先进县、先进乡镇、精品村和美丽农家“四级联创”，深入实施“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启动 78 个空心村改造试点，完成农房改造 2.2 万户。积极拓宽农民增收渠道，扶持发展农家乐、花卉等富农产业。深化区域经济协作，做好援助新疆阿瓦提等各项对口支援工作。

（四）整治提升城乡环境。编制城市交通治堵五年行动规划，加强道路安全设施、停车秩序和电动三轮车管理，实施交通智能化建设，严查严处交通违法行为。全面推进户外广告、矿山石料、城市扬尘等专项整治，改造旧住宅区、旧厂区和城中村 1031 万平方米，拆除违法建筑 847 万平方米。统一越城区范围征地拆迁政策，出台城中村改造高层集聚安置办法，完成老城区 17 个新建小区移交工作。建立工业废水排放在线监控和刷卡系统，启动污水分质提标和集中预处理，清理河道 205 公里，55 个清水工程考核断面达标率由 74.5% 提高到 80%。制定大气污染防治计划和应急方案，完成 800 多台定型机“煤改气”改造。扎实推进工业污泥、建筑泥浆、建筑渣土规范化处置。深入开展“四边三化”、“清理河道、清洁乡村”行动，完成造林更新 4.6 万亩。

（五）努力改善群众生活。全市公共财政用于民生支出 227.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6%，占总支出的 72.9%，十方面民生实事工作基本完成。新增城镇就业 11.3 万人，帮助 4.3 万名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提高最低工资、城乡低保、医保以及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等标准，在全省率先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开工建设保障性住房 2.7 万套，建成 1.1 万套，房地产市场保持健康发展。健全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惠民活动，成功举办“两节一典礼”，成为中国书法兰亭奖永久颁奖地。推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实施优秀教师流动制度，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创建率居全省首位，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开学招生，中职学生技能竞赛实现全省“六连冠”。公立医院改革和基层卫生综合改革成效明显，全市联网的“健康卡”正式启用，市立医院、新嵊州医院等重点工程顺利推进。广泛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成功举办国际皮划艇马拉松赛。加强小餐饮和食品药品专项整治，老城区小餐饮持证率由 48% 提高到 91.5%。建立 110 社会应急联动机制。积极防御持续高温、“菲特”台风等自然灾害，有效防控 H7N9 禽流感疫情。妇女、儿童、老年和残疾人事业取得新进步，审计、气象、计划生育、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事务、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等工作取得新成绩。

（六）着力优化发展环境。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严格规范公务用车、考察、接待、办公用房和编外人员管理，全市“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8%，其中市级下降 9.8%；公务出国（境）人数下降 18%，其中市级下降 36%；市级机关事业单位编外用工减少 9.6%。深入开展“服务企业、服务基层”系列活动，建立机关干部“一对一”联系走访企业制度。开展企业减负“阳光行动”，减免企业各类税费 13.8 亿元。实施新一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分别向区、县（市）和市直开发区下放审批事项 96 项和 191 项，部门审批事项平均承诺办结时间缩减至 4.76 个工作日，提速 20.5%。扎实推进“平安绍兴”建设，精心组织纪念“枫桥经验”50 周年系列活动，完善信访积案化解和基层矛盾调处机制，刑事发案数和信访总量分别下降 9.4% 和 12.7%。开展安全生产大整治，安全生产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 3.7%、0.2% 和 2.4%。高度重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中意见采纳比例分别达到 72.7% 和 73.6%。国防动员、国防教育、双拥优抚、人民防空和国家安全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的成绩来之不易，这得益于历届政府打下的坚实基础，也是全市人民齐心协力、共同努力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社会各界人士，向所有关心、支持、参与绍兴建设和发展的同志们、海内外朋友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我们也十分清醒地看到，绍兴发展中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政府治理能力与群众期望还有一定差距。去年十方面民生实事中，提高公交分担率未达到预期目标，镜湖湿地儿童乐园未能按期开工；发展方式尚未根本转变，经济增长的质

量和效益还不够高；大项目、好项目相对缺乏，发展动力有待增强；行政区划调整的后续任务十分繁重，体制理顺、规划统筹、区块融合等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基本公共服务能力还需提升，教育、医疗、住房、食品药品等方面存在不少问题，空气雾霾、河道污染、交通拥堵等群众反映比较强烈；一些地方和单位的“四风”问题仍然不同程度存在，少数机关干部担当意识不强、履职水平不高、自我要求不严。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进一步坚定加快发展、科学发展、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决心，不为虚名所累，不为指标所困，不为政绩所惑，坚持把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努力做好各项工作。

## 二、2014 年的目标任务

今年是贯彻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一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也是绍兴行政区划调整后的开局之年。当前我们正处在转型发展的重要关口，不进则退，慢进也是退。必须牢牢把握发展大势，紧紧抓住发展机遇，主动应对各种挑战，坚持为民取向，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改革，勇于担当，努力开创绍兴科学发展新局面。

2014 年工作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省委“八八战略”，全面落实市委“重构绍兴产业、重建绍兴水城”战略部署，把改革创新贯穿于各领域各环节，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为导向，着力做强城市平台，着力推进创新驱动，着力加快转型升级，着力加强社会治理，着力保障改善民生，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干好“一三五”、实现“四翻番”，加快建设现代化绍兴打下坚实基础。

综合考虑发展趋势和工作导向，建议 2014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生产总值增长 8%以上；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长 8%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 9%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2%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外贸出口增长 7.5%；居民消费价格涨幅调控目标与省保持一致；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达到 2.2%；节能减排指标完成省下达任务。

围绕这些目标，我们将按照市委确定的“改革创新促发展、求真务实惠民生”工作基调，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

（一）以改革开放为动力促进持续健康发展。认真贯彻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增创绍兴科学发展新优势的决定，加大重点领域、重点环节改革力度，以改革领先促进发展领先。

深化市场取向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完善公平、开放、透明的市场规则。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推进工商注册制度便利化，改先证后照为先照后证，改注册资本实缴登记制为认缴登记制。积极培育行业龙头企业，加大中小微企业扶持力度，加快“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步伐。优化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健全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鼓励企业兼并重组，完善企业市场化退出机制。深化“亩产论英雄”理念，完善与企业综合经济效益挂钩的资源要素配置机制。积极开展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推行城镇土地使用税试点改革，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健全区域金融体系，做强地方法人银行，推动村镇银行、小额贷款公司扩面提质，力争新增全社会资金供应 1000 亿元，其中直接融资 300 亿元。积极引导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优化金融考评体系，提升金融服务质量。鼓励企业上市，探索建设区域性资本市场。深化省级工业转型升级综合配套改革试点，争取列入国家级转型升级改革试点城市。

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健全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深化“八倍增、两提高”十大专项行动，争创国家创新型试点城市。实施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300 项，新培育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100 家，新建省级企业研发机构 30 家。完善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加强政产学研合作，提升科技孵化器效率，加快中科院浙江数字内容研究院等平台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力争专利授权量增长 20%。深入实施“330 海外英才计划”，启动建设国际人才村，新建 2 个院士专家产业化基地。

扩大对内对外开放。推广“政企联动、抱团参展”模式，千方百计拓展新兴市场，稳固传统市场。实施科技兴贸和品牌战略，扩大高附加值产品出口，稳定纺织、黄酒等优势产品出口。创新外贸方式，探索开展市场采购贸易，协调发展货物贸易和

---

服务贸易，完善贸易风险应对机制。优化招商引资考核激励机制，强化产业招商和专业招商。积极引导越商回归，力争到位资金 180 亿元。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并购和技术合作。扎实推进援疆项目建设，做好山海协作、对口支援和区域经济合作工作。

（二）以治水为突破口加快转型升级。强化以水为核心的环境倒逼机制，重构绍兴产业、重建绍兴水城，提高经济质量、提升城市品质。

加快建设现代水城。科学编制绍兴水城概念性规划和重要水系专项规划，保护好“两江、十湖、一城”水体环境，打造环城河、古运河、鉴湖、曹娥江等一批精品水上景观。大力开展治污水、防洪水、排涝水、保供水、抓节水“五水共治”，深入推进“清水工程”和“双清”行动，全面推行“河长制”，积极实施污水分质提标和集中预处理，基本消灭垃圾河，有效改善臭河、黑河水质。扎实推进水城建设“双百双千”工程，实施镜湖湿地保护、迪荡湖整治、高湖滞洪区改造、曹娥江治理、白塔湖湿地保护等一批重点项目。充分发挥杭甬运河等主干道功能，推动水运复兴。制订水城旅游发展规划，加快打造全国重要的“水城旅游”目的地。

努力改善生态环境。在合力治水的基础上，扎实推进“清洁空气”行动，加强大气污染预警和应急响应，基本完成热电企业炉外脱硫脱硝改造，扎实开展城市扬尘、汽车尾气、餐饮油烟等专项整治，禁止农作废弃物和垃圾露天焚烧。建立健全工业污泥处置“五统一”制度，促进工业污泥、建筑泥浆、建筑渣土企业化运输、市场化运作、资源化利用。广泛开展“四边三化”，大力建设“森林绍兴”、“花卉绍兴”，积极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加快生态文明制度建设，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生态补偿、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划定生态红线。培育发展环保市场，深化节能量交易试点，扩大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范围。严格落实节能减排目标责任制，实行重点企业用能预算化管理。及时公布环境信息，加强社会监督。

积极促进产城融合。加快经济转型升级，构建与水城相适应、相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全面推进工业强市建设，大力发展先进装备、生命健康等新兴产业，力争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 30%。开展“腾笼换鸟”百家企业示范创建，推进“机器换人”专项计划。实施“百企百强”、十大重点产品、企业人才“百千万”等培育工程，着力“育名企、出名品、树名家”。突出抓好绍兴纺织、诸暨袜业、嵊州领带、新昌轴承等省级产业集群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促进传统产业高新化。坚持以产业投资带动结构调整，加强企业投资引导与服务，力争工业投资 1100 亿元。扩大“智慧安居”试点，促进工业化、信息化融合。弘扬城市质量精神，联动推进标准强市、质量强市、品牌强市战略。大力发展建筑工业和绿色建筑，创建“全国建筑强市”。深入推进“全市游”，分步推进“绍兴人免费游绍兴”，启动“中国兰亭”、黄酒文化园等重大旅游项目建设。进一步加大电子商务扶持力度，推动“电商换市”。培育发展文化创意、研发设计、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等新业态，着力推进健康养生特色街区、金融集聚区、通航总部基地等建设，努力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力争服务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 1 个百分点。

加快转型升级、促进产城融合关键在企业，要坚定不移地发展实体经济，更好发挥行业协会作用，积极引导企业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真诚、务实帮扶企业，与企业携手共进、共渡难关；关心、关注企业经营者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批勇立市场潮头的企业和企业家。

（三）以城镇化为重点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切实增强中心城市辐射力、带动力，积极培育中小城市，广泛建设美丽乡村，加快形成以城带乡、城乡一体的新型城乡关系。

合力做强城市平台。进一步完善市与区、市与开发区管理体制，加大简政放权、充分授权力度。启动修编新一轮城市规划和土地规划，统筹市区产业和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实施 104 国道和 329 国道改造、群贤路东延、绍三线北延、32 省道兰亭至平水段改造等一批跨区域交通项目，加快世纪大道、展望大道、解放路、兴华路、绸缎路、兴越路等市政道路的延伸建设，促进三区的交通融合和公交一体化。实施“六湖”区域联动开发，加快绍齐公路两侧、高铁绍兴北站广场等重点区

域规划建设。充分发挥国家级开发区优势，做强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和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提升国家级开发区和镜湖新区的城市管理、社会管理水平。统筹滨海新城各区块发展，加快江滨区开发。支持诸暨城东新城建设，力争早日形成诸暨现代城市综合中心。加快嵊州市“三江口”城市新核心区、浦口新区建设和新昌县七星新区建设，进一步促进嵊州、新昌组团式集约发展。加大店口镇、钱清镇等中心镇培育力度，形成一批各具特色、充满活力的小城市。更加科学、集约、高效地实施城中村改造，推行高层集聚安置，因地制宜开展货币化安置。深化“村改居”工作，让“村民”真正变“市民”。

切实加强城市管理。健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长效机制，按月开展文明指数测评。强化城市科学运营和精细管理，进一步完善城管执法体制，完成市级“智慧城管”项目建设。深化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完善机动车、非机动车、公交和水运“四张网”规划布局，扩大交通智能化管理覆盖面，加大超限超载等违法行为整治力度。深入开展“三改一拆”，改造旧住宅区、旧厂区和城中村400万平方米以上，拆除违法建筑300万平方米以上，启动“无违建镇村”创建。加强社区建设，规范小区物业管理，完成越城区所有失管小区移交工作。扎实推进“空间换地”，科学利用城市地下空间。

加大强农惠农力度。以农业“两区”为主阵地，积极推进农业现代化。加强基本农田保护和水利设施建设，保持粮食稳定增产，做强茶叶、水产、珍珠等主导产业。注重会稽山古香榧群保护利用，加大香榧等特色农产品扶持力度。大力培育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主体，完善科技、信息等社会化服务体系，促进农业生产标准化、集约化、品牌化。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确保农产品安全。深化美丽乡村“四级联创”，全面启动农村生活污水综合治理，切实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努力提高农村垃圾集中处理覆盖面，每个乡镇至少启动1个空心村改造试点。积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健全土地流转机制，探索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渠道。加快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向农村延伸，深入开展欠发达乡村和低收入农户奔小康工程。

完善城乡基础设施。健全重大项目监督审核和分类协调制度，加强项目前期工作，完善重大项目储备。做好城市轨道交通、杭绍甬高速等项目前期工作，开工建设杭绍台高速、诸暨特高压电网等重点工程，加快推进杭金衢高速绍兴段拓宽、绍诸高速诸暨延伸线、31省道绍大线北延、上虞区世纪新丘围涂、新昌钦寸水库等项目建设，确保杭长客运专线绍兴段、甬金高速嵊州互通、绍诸高速陶堰互通等项目建成投用。加强嘉绍大桥、杭甬运河、曹娥江大闸等运营管理，充分发挥工程效应。

（四）以改善民生为根本积极构建和谐社会。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实现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市人民。

繁荣发展社会事业。加强基层文化设施建设，着力构建布局合理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惠民活动。加大文化产业扶持力度。支持文化精品创作。从简、务实办好各类节会活动。启动学前教育新三年行动计划，开展义务教育省级特色示范学校创建，深化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全力支持绍兴文理学院创建绍兴大学。开展“师德建设年”活动，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做好国家基层卫生综合改革重点联系点工作，建立全市统一的预约诊疗服务系统。探索卫生资源区域共享模式，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纵向延伸，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积极构建和谐医患关系，维护医护人员合法权益。鼓励社会办医、办学、办文化。完善优生促进工程，落实“单独两孩”政策。精心承办浙江省第十五届运动会，广泛开展“全民健身与省运同行”系列活动，逐步推动公共体育设施向市民开放。完善城乡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大高校毕业生特别是困难大学生创业就业扶持力度，启动公共实训基地二期建设。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和企业职工养老待遇，实施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市级统筹。完善养老事业规划，鼓励发展养老产业，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兴办养老机构。加强孤残儿童、残疾人等社会救助，大力发展慈善事业。

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坚持发展“枫桥经验”，深化“平安绍兴”和“法治绍兴”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打造全市“智慧天网”，依法惩治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办好市长公开电话、“民情在线”和“96345”服务热线，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渠道。有效化解劳资纠纷，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深入开展“六五”普法，健全社区矫正制度，加

强法律援助。优化流动人口管理和服 务，让更多优秀的流动人口转变为新 绍兴人。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规 范化建设，深入开展重点领域安全 隐患排查，力争安全生产“三项指 标”继续下降。调整食品药品监管 体制，完善基层监管网络。规范互 联网运用和管理，让网络空间清朗 起来。完善气象灾害防御体系，提 升应急管理水平，科学防控 H7N9 禽流感等重大疫病。加强国防动员 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深化国防教育， 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继续做好 双拥优抚、人民防空、国家安全、 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对台事务 等各项工作。支持工会、共青团、 妇联等开展工作。

切实加大民生投入。全市公共财 政 75%用于民生支出，重点办好 十方面民生实事：（1）强化大气 污染防治。严控燃煤总量，按计划 完成印染企业“煤改气”工作，全 面供应“国四”标准车用汽油柴 油，市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不低于 65%；全面推进越城区范围内 19 家 印染企业转型升级。（2）实施治污 排涝工程。市控 70 个水质断面中 的 53 个达到四类及四类以上标准； 实施新三江闸排涝配套河道南片拓 浚工程；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 雨污分流和排涝改造工程。（3）改 善城乡困难群众住房条件。新开工 建设保障性安居住房 16000 套，竣 工 6000 套；完成农村住房改造建 设 6200 户，农村危旧房改造 650 户。（4）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启动 绍兴市“市民卡”工程；实现社会 保障卡全省联网就医“一卡通”； 建立残疾人意外保险补贴制度。（5） 加快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市社区 居家养老照料服务覆盖率达到三分 之二，比去年提高 1 倍；新建改建 农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 430 个。（6）保障食品安全。实施“绍兴 市百万学生饮食放心工程”；启动 放心早餐店提档升级工程。（7）缓 解城市交通拥堵。实施老城区停车 诱导系统；全市新增公共自行车服 务网点 120 个、投放公共自行车 6000 辆；建设快速公交滨海线，市 区新建 296 座公交候车亭，建成投 用 2 处公交过渡性枢纽站。（8）促 进创业就业。新增城镇就业 10 万 人，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90% 以上；引导和帮助城镇失业人员再 就业 3.5 万人；实施创业教育和培 训 3.2 万人次，培养技能人才 5 万人。（9）加强公共卫生服务。全市 建成具有健康自测体检体系的健康 小屋 50 个；实施心理健康促进工 程；普及红十字现场救护知识，培 训救护员 13500 名。（10）推进 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科技中心、文 化中心、奥体中心建成使用；启动 新绍兴一中建设；加快市立医院建 设；建成会稽山森林健身游步道 50 公里以上。

### 三、努力提高政府治理水平

认真开展政府系统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创新管理方式，着 力转变作风，加快建设服务型政府 和法治政府。

加快政府自身改革。深化行政 审批制度改革，开展市级审批事项 “归零清理”，推广柯桥区企业投 资项目高效审批和“中介超市” 经验，探索滨海新城“零审批” 试点，加强审批中介机构规范管理。 深化政府机构改革，稳步推行“大 部门制”，优化政府职能配置，推 动力下放和人员下移。完善乡镇 职能运作，提高乡村治理水平。严 控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总量， 规范编外用工管理。建立健全规范、 透明的财政预算制度，加大财政预 决算、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 公开力度，科学控制地方政府性 债务。积极推广政府购买服务，提 升事务性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切实规范权力运行。建立法治 政府实施标准和考评体系，严格规 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法律顾问制 度，加强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 合法性审查。坚持重大事项向人大 报告、向政协通报，自觉接受人大 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支持政协 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 议政职能，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 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 意见建议。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 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改进办理方 法，提升办理实效。进一步支持 法院、检察院依法履职。加强对 重要领域、重点环节、重大审批 行为的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健 全科学民主决策和重大事项集体 讨论制度，建立市级部门权力清 单，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让 权力真正在阳光下运行。

全面深化作风建设。加强反腐 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保持 惩治腐败高压态势。进一步优化 政绩考核机制，完善领导干部社 会化评价制度。深入开展厉行节 约、反对浪费专项行动，严格执行 办公用房使用标准，规范公务接 待，实施公车改革，实行公务出 国（境）情况公开，全市“三公” 经费预算支出削减 30%。大力精 简会议文电，改进文风会风；大 力建设诚信政府，增强公信力、 执行力；大力整治“庸懒散奢”， 强化干部责任意识、担当精神； 大力弘扬新风正气，积极倡导精 心谋事、潜心做事、主动揽事、 高效办事；大兴调查研究之风， 让政府工作更合实际、更接“地 气”，让人民群众更加满意。

---

各位代表！责任成就使命，奋斗铸就辉煌。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在中共绍兴市委的领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凝聚力量，真抓实干、开拓奋进，为加快建设经济繁荣、生活富裕、风尚文明的现代化绍兴而努力奋斗！